

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9 月 16 日以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2016 年 10 月 8 日，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11 名、监事 5 名。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89 人，代表股份 18,00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。会议由董事会召集、董事长林佳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股东逐项审议表决，会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第一项决议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(A股)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》

决议内容：

本次发行方案与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，但将本项决议的有效期限顺延两年，即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。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8,00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第二项决议：审议通过《2013、2014、2015 年及 2016 年 1-6 月财务报告》

决议内容：

审议《2013、2014、2015 年及 2016 年 1-6 月财务报告》，该报告还包含《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》、《主要税种纳税情况及税收优惠审核报告》及《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审核报告》，内容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8,00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第三项决议：审议通过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决议内容：

审议通过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内容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18,00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
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第四项决议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3、2014、2015年及2016年1-6月财务报告关联交易情况说明的议案》

决议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附件。非关联股东确认：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遵循了市场规律，符合公司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表决结果：

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股东逐项表决，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第五项决议：审议通过《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

决议内容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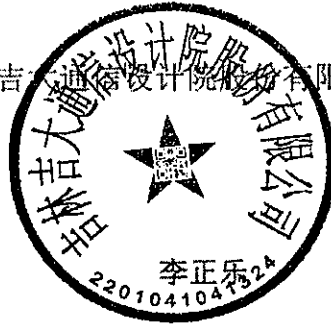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股东谢晓雁因病去世，其持有的公司0.5357%的股份由其子谢伟宁继承，公司股东发生变化，相应修订《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章程修正案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18,000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(以下无正文，下启签署页)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吉林省交通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之签署页)



孙戈天

林佳云

孙戈天 李正乐 林佳云

武良春

金谊晶

孟庆开

武良春 金谊晶 孟庆开

李小红

孙学博

安亚人

李小红 孙学博 安亚人

刘进

苏志勇

刘进 苏志勇